

关于大柳塔 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草案） 的报告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神木市大柳塔镇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各位委员：

受大柳塔镇政府委托，现在向大柳塔人大常委会提出 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草案）报告，请审查。

一、2020 年决算情况

2020 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在上级政府和大柳塔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认真落实神木市大柳塔镇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要求，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向好态势，经济结构不断优化，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第七十九条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税收收入 640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37%。税收收入：增值税 1036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3.46%；企业所得税 1275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99%；个人所得税 161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64.79%；资源税 1382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29.15%；城市维护建设税 873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0.79%；房产税 110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88%；印花税 194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91%；城镇土地使用税 95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69%；土地增值税 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40%；车船税 36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3.84%；耕地占用税 1178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5.07%；契税 2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81.47%；环境保护税 29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81%。非税收入 14796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 142.63%。
非税收入：专项收入 627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2.96%；行政事业性收费收 848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38.44%；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2.85%。

2. 支出决算情况。2020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6404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6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3.96%，完成调整预算的 96.44%；国防支出 5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705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3.02%，完成调整预算的 99.47 %；教育支出 27957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49.56%，完成调整预算的 107.2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8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0.12%，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9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82%，完成调整预算的 133.29%；卫生健康支出 3225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5.72%，完成调整预算的 83.05%；节能环保支出 850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1.5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1634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20.63%，完成调整预算的 127.9%；农林水事务支出 2033 万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 3.6%，完成调整预算的 91.58%；交通运输支出 22 万元。

3. 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0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8814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12.59%，加上级补助收入-286.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3600万元，调入资金5375万元，收入总计87502.1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6404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7024.1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074万元，支出总计87502.1万元，收支平衡。

4.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0年，各部门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全年“三公”经费支出79.4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4.78万元；公务接待费14.67万元，含新纳入决算部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不涉及）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不涉及）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不涉及）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的预算数、调整预算数、决算数及其对比分析详见附表。

二、2020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人大决议情况

财税部门强化预算法治意识，积极发挥职能作用，认真贯彻落实神木市大柳塔镇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的各项决议，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

1. 强化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一是按照应收尽收的原则，

科学征管，切实提高收入质量，税收占比达到了 71.22%。二是狠抓任务分解和责任落实，严格督查考核，力促收入及时均衡入库。三是强化部门联动协作，积极挖潜堵漏，特别是加大耕地占用税的清收力度，取得较好的效果。

2. 优化支出结构，推动民生福祉改善。精打细算，压缩一般性支出。精编细编部门预算，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保持“三公经费”零增长。

3.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探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年初对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进行了安排部署，循序渐进对重点建设项目资金，扶贫、涉农、乡村振兴、环境污染治理等各类专项资金和 50 万元及以上的项目资金，申报支出绩效目标。二是积极准备“财政云”上线工作。根据《神木市财政局关于做好陕西财政云推进工作的通知》等多项制度文件，做好“财政云”上线的各项准备工作。

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大柳塔是资源成长型城市，税收主要来源于原煤的生产和销售，上缴中省等上级财政部门比例较大，易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财政收入波动较大；受榆林市出台调控县市区财政收入方案集中我镇财力和保证补短板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需求等因素影响，2020 年我镇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

三、强化问题导向，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虽然 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良好，但还存在一些亟需解决的

问题，审计也指出了预算管理、财税改革等方面存在的不足。今后我们将在强化财政管理的同时，注重从完善体制机制上着力，加强源头防治。

各位委员，财税部门将自觉接受大柳塔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促进大柳塔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附件：大柳塔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报表